



## 新北市農會-投標須知

標的名稱：文山農場遊客中心南棟屋頂修繕工程

二、報價單截止日期：自公告日起至 110 年 9 月 1 日 17 時止。

三、投標方式及期限：一律以通信方式掛號投遞，於民國 110 年 9 月 1 日 17 時前寄達新北市板橋郵局第 7-35 號信箱，標封外須加蓋騎縫章(逾時寄達無效，原件退還)。

四、本案規格及注意事項如下列：

(一)、合格廠商之議價日期、時間及地點，由本會另行通知。

(二)、本工程施作方式，依本會所提供工程施工圖說。

(三)、各廠商依本案所提供之空白標單提送報價單(含稅)。

(四)、報價廠商請自行到本場勘查，由本場派員帶領會同。

(五)、報價廠商資格：檢具票據交換機構截止投標日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最近一期納稅證明。

(六)、完工期限：110 年 11 月 15 日前。

(七)、本案驗收後，保固期滿一年。

五、審核方式：由本會相關人員審核符合投標須知，並依報價高低，請報價最低之合格廠商優先議價之。